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一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3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 6-2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張主任委員信良

肆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伍、議案討論：(議案二先行討論)

議案二:擬在校園增設緊急求救對講設備，安裝位置如示意圖，提請審議。

(提案單位:總務處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 110 年校安訪視小組至本校訪視結果及本校校務評鑑待改善事項：「欠缺緊急救難呼救設備」，建議於校園死角區域增設緊急求救對講設備，以維護師生安全。
- 二、經評估後，將增設跨領域實作館大門、機車立體停車場出入口、司令台前方、紅樓後方、第一教學大樓西側及游泳池前方等 6 處求救對講設備，並增設感應式 LED 燈及攝影機，可直接與警衛室對講並傳輸現場即時影像，所需經費計新台幣 69 萬 100 元整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請總務長及學務長場勘職能大樓，確有必要則予增設。
- 二、游泳池架設地點請總務處與體育室確認後裝設。
- 三、為提升校園安全防護設備並確保師生安全，本案增設之設備，照案通過。若尚有其他地方需要增設，可會同總務處場勘認有必要，併案作業。

議案一:擬修正本校「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條文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24 日臺教學(三)字第 ○ 號函暨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」第 35 條規定修正。
- 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。

決 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陸、臨時動議:無

柒、散會 13:00